

证券代码：835054

证券简称：微点生物

主办券商：国联证券



深圳微点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前湾一路1号A栋201室（入驻
深圳市前海商务秘书有限公司）

2018年第一次股票发行方案

主办券商



国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GUOLIAN SECURITIES CO.,LTD.

住所：无锡市金融一街8号

二零一八年六月

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股票发行方案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本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本公司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

目 录

一、公司基本信息.....	1
二、发行计划.....	1
（一）发行目的.....	1
（二）发行对象.....	1
（三）发行价格.....	3
（四）发行股份数量.....	3
（五）公司挂牌以来的分红派息、转增股本情况及其对公司本次股票发行价格的影响.....	4
（六）本次发行股票的限售安排及自愿锁定情况.....	4
（七）募集资金用途.....	4
（八）本次发行前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处置方案.....	9
（九）本次发行拟提交股东大会批准或授权的相关事项.....	9
（十）本次发行涉及主管部门审批、核准或备案事项情况.....	9
三、董事会关于本次发行对公司影响的讨论与分析.....	10
四、其他需要披露的重大事项.....	10
五、附生效条件的股票认购合同的内容摘要.....	11
六、中介机构信息.....	12

释义

本发行方案中，除非文意另有所指，下列简称具有如下特定意义：

释义项目		释义
公司、本公司、微点生物、发行人	指	深圳微点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指	深圳微点生物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股东大会	指	深圳微点生物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高级管理人员	指	总经理、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
现有股东、原股东	指	股权登记日的在册股东
本次股票发行、本次发行	指	微点生物以 18.90 元/股的价格向合格投资者定向发行不超过 1,587,300 股股票
《发行方案》	指	《深圳微点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方案》
《公司章程》	指	《深圳微点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管理办法》	指	《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
《业务规则》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
《业务细则》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发行业务细则（试行）》
《投资者适当性管理细则》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投资者适当性管理细则》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证监会、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主办券商、国联证券	指	国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律师事务所	指	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	指	北京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人民币亿元
《暂行办法》	指	《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
《备案办法》	指	《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和基金备案办法（试行）》
公司实际控制人	指	严萍宜

注：本文中凡未特殊说明，尾数合计差异系四舍五入造成。

一、公司基本信息

(一) 公司名称：深圳微点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二) 证券简称：微点生物

(三) 证券代码：835054

(四) 注册地址：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前湾一路1号A栋201室（入驻深圳市前海商务秘书有限公司）

(五) 办公地址：深圳市南山区蛇口工业五路3号太平保健大厦2楼、3楼、6楼

(六) 联系电话：0755-86673901

(七) 法定代表人：严萍宜

(八) 董事会秘书或信息披露负责人：于冬

二、发行计划

(一) 发行目的

本次募集资金用于偿还银行贷款及补充流动资金，提升公司盈利能力、抗风险能力以及市场竞争力，保障公司经营的持续发展。

(二) 发行对象

1、现有股东优先认购安排

根据《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发行新股时，公司原股东均不享有优先认购权。因此，公司现有股东对公司本次发行的股票没有优先认购权。

2、发行对象确定的股票发行

本次发行为发行对象确定的股票发行，发行对象及拟认购情况如下：

序号	发行对象名称	认购数量(股)	认购金额(元)	认购方式	发行对象类别
----	--------	---------	---------	------	--------

1	深圳市分享精准医疗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93,650	14,999,985.00	现金	新增投资者
2	前海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793,650	14,999,985.00	现金	新增投资者
合计		1,587,300	29,999,970.00	-	-

以上发行对象的基本情况如下：

(1) 深圳市分享精准医疗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名称	深圳市分享精准医疗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成立日期	2016年3月23日
执行事务合伙人	深圳市分享成长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委派代表：白文涛）
注册资本	10.00 亿元
经营范围	创业投资业务；受托管理创业投资企业等机构或个人的创业投资业务；创业投资咨询业务；为创业企业提供创业管理服务业务；参与设立创业投资企业与创业投资管理顾问。
基金管理人	深圳市分享成长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登记情况	登记编号：P1019259
基金备案情况	备案编号：SN7683

(2) 前海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名称	前海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成立日期	2015年12月11日
执行事务合伙人	前海方舟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委派代表：靳海涛）
注册资本	285.00 亿元
经营范围	股权投资基金管理（不得从事证券投资活动；不得以公开方式募集资金开展投资活动；不得从事公开募集基金管理业务）；创业投资业务；股权投资；投资其他股权投资基金；代理其他创业投资企业、股权投资企业等机构或个人的创业投资、股权投资业务；受托管理投资基金（不得从事证券投资活动；不得以公开方式募集资金开展投资活动；不得从事公开募集基金管理业务）；投资顾问与策划；投资管理（不含限制项目）、投资咨询（不含限制项目）；受托资产管理（不得从事信托、金融资产管理、证券资产管理及其他限制项目）；企业管理咨询（不含限制项目）；企业管理策划。（以上各项

	涉及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
基金管理人	前海方舟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登记情况	登记编号：P1030546
基金备案情况	备案编号：SE8205

公司本次发行对象均符合《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投资者适当性管理细则》的相关规定。

3、发行对象之间，发行对象与公司及现有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的关联关系

本次发行对象之间无关联关系；本次发行对象与微点生物及其现有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无关联关系。

4、发行对象、发行人及相关主体有无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名单的情况

本次发行对象、微点生物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股子公司不存在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名单的相关情形。

（三）发行价格

本次股票发行价格为 18.90 元/股，由发行对象以现金方式认购。

公司 2017 年经审计的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为 0.81 元，本次股票发行价格综合考虑了公司所属行业、商业模式、成长性、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市盈率等多种因素，并与投资者协商后确定。

（四）发行股份数量

本次发行股票不超过 1,587,300 股（含 1,587,300 股），融资额不超过人民币 29,999,970.00 元（含 29,999,970.00 元）。

（五）公司挂牌以来的分红派息、转增股本情况及其对公司本次股票发行价格的影响

1、公司在董事会决议日至股份认购股权登记日期间不会发生除权、除息情况，不需要对发行数量和发行价格进行相应调整。

2、公司自挂牌以来，未发生分红派息、转增股本的情况。不存在除权除息、分红派息及转增股本对公司本次股票发行价格产生影响的情形。

（六）本次发行股票的限售安排及自愿锁定情况

本次股票发行的新增股份登记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新增股份为无限售条件的人民币普通股，可以一次性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进行公开转让。

（七）募集资金用途

本次募集资金用于偿还银行贷款及补充流动资金，具体情况如下：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主要用途	本次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元）	拟投入资金占本次募集资金比例
偿还银行贷款	16,300,000.00	54.33%
补充流动资金	13,699,970.00	45.67%
合计	29,999,970.00	100.00%

1、募集资金用途的必要性分析

公司本次募集资金计划用于偿还银行贷款及补充流动资金，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资产负债率为 65.27%，公司使用募集资金归还银行借款能有效提高公司短期偿债能力，减少公司利息支出并优化公司财务结构，促进公司经营效益的提高。公司主营业务随着的快速发展，公司经营规模进一步扩大，公司流动资金需求与日俱增。通过本次发行将缓解公司现有业务增长带来的资金压力，优化公司财务结构，夯实公司资本实力，提高盈利水平，保证公司未来稳定持续发展，符合公司与全体股东的利益。

2、资金需求测算

(1) 偿还银行贷款的具体情况如下：

机构	贷款类型	贷款金额 (万元)	待偿还剩余本金 金额 (万元)	贷款起 始日	贷款到 期日	利率
兴业银行股份有 限公司深圳分行	担保 借款	500.00	380.00	2017/11/7	2018/11/7	5.92%
中国银行股份有 限公司深圳蛇口 支行	担保 借款	500.00	400.00	2017/12/7	2018/12/7	6.14%
中国银行股份有 限公司深圳蛇口 支行	担保 借款	250.00	250.00	2017/12/7	2018/12/7	6.79%
招商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深圳 分行	担保 借款	300.00	300.00	2018/3/29	2019/3/29	7.05%
民生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深圳 分行	担保 借款	300.00	300.00	2018/4/15	2019/4/15	5.87%
合计		1,850.00	1,630.00			

注：若公司在上述借款到期日前未能取得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关于同意本次股票发行股份登记的函，公司将以自筹资金先行垫付偿还上述银行贷款，待公司取得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关于同意本次股票发行股份登记的函后再进行资金置换。

上述贷款的用途为企业日常周转和生产经营及支付货款，不存在用于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可供出售的金融资产或借予他人、委托理财等财务性投资情况，不存在直接或者间接投资于以买卖有价证券为主营业务的公司的情况，不存在用于股票及其他衍生品种、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交易情况；不存在通过质押、委托贷款或其他方式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情况；不存在用于投向房地产理财产品、购买住宅类房产或从事房地产开发业务的情况，不存在购置工业楼宇或办公用房的情况，不存在宗教投资的情况，贷款用途满足《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三）——募集资金管理、认购协议中特殊条款、特殊类型挂牌公司融资》规定的情形。

(2) 补充流动资金的具体情况如下：

流动资金测算是以估算企业的营业收入为基础，考虑企业各项资产和负债的

影响，对构成企业日常生产经营所需流动资金的主要经营性流动资产和经营性流动负债分别进行估算，进而预测企业未来期间生产经营对流动资金的需求程度。具体流动资金的测算方法如下：

①确定随收入变动的经营性流动资产和经营性流动负债项目

经营性流动资产=应收票据+应收账款+预付款项+存货

经营性流动负债=应付票据+应付账款+预收款项

②计算经营性流动资产和经营性流动负债占销售收入的百分比

③确定需要营运资金总量

预计经营性流动资产=预计销售收入额×所占销售百分比

预计经营性流动负债=预计销售收入额×所占销售百分比

④确定预测期流动资金需求

预测期资金需求=预计经营性流动资产-预计经营性流动负债

公司 2018 年度至 2019 年度流动资金需求=2019 年末流动资金需求-2017 年末流动资金需求。

公司关于流动资金需求的测算主要基于销售百分比法。

以 2017 年为基期，以销售百分比法测算 2018 年、2019 年公司营运资金需求。公司 2016 年营业收入为 8,116.00 万元，2017 年营业收入为 11,467.46 万元，比 2016 年增长 41.29%；2016 年营业收入为 8,116.00 万元，比 2015 年增长 83.62%。随着公司品牌力进一步增强，新产品的持续上市，将进一步推动公司快速发展，管理层预计未来公司营业收入将持续增加。因此，假设 2018 年、2019 年营业收入分别比上年同比增长 41.29%，则 2018 年预测营业收入为 16,202.89 万元，2019 年预测营业收入为 22,893.79 万元。假设公司未来两年的各项经营性流动资产/营业收入、各项经营性流动负债/营业收入的比例与 2017 年度数据相同。

公司对于未来营业收入的假设是便于测算，不构成盈利预测。投资者不应据此进行投资决策，投资者据此进行投资决策造成损失的，公司不承担赔偿责任。

基于上述前提，公司未来两年的流动资金占用情况为：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 年末	比例	2018 年	2019 年
营业收入	11,467.46	100.00%	16,202.89	22,893.79
应收账款	554.24	4.83%	783.11	1,106.49
应收票据	0.00	0.00%	0.00	0.00
预付账款	85.60	0.75%	120.95	170.89
存货	4,019.65	35.05%	5,679.54	8,024.88
经营性流动资产合计	4,659.49	40.63%	6,583.60	9,302.27
应付账款	398.21	3.47%	562.65	794.99
预收账款	500.83	4.37%	707.65	999.86
经营性流动负债合计	899.04	7.84%	1,270.29	1,794.86
流动资金需求	3,760.45	32.79%	5,313.31	7,507.41
2018 年至 2019 年营运资金需求				3,746.96

根据以上测算，公司 2018 年和 2019 年的资金需求缺口累计为 3,746.96 万元，本次股票发行拟募集资金 29,999,970.00 元，用于补充流动资金部分为 13,699,970.00 元。对于其余缺口，由公司通过银行贷款和催收货款等其他渠道予以解决。

本次募集资金不存在不符合《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三）——募集资金管理、认购协议中特殊条款、特殊类型挂牌公司融资》规定的情形，不涉及宗教投资，不涉及投向房地产理财产品、购买住宅类房地产或从事住宅房地产开发业务、购置工业楼宇或办公用房的情形。

3、前次发行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1) 2016 年 1 月 26 日，经公司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6 年第一次股票发行方案的议案》，并取得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同意函（股转系统函[2016]2035 号），公司发行 929.00 万股股票，发行价格为每股 14.00 元人民币，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 130,060,000.00 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 669,739.62 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129,390,260.38 元。上述资金于 2016 年 2 月 4 日全部到位，已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瑞华验字[2016]48320002 号《验资报告》。

根据公司 2016 年 2 月 22 日公告的《股票发行方案》承诺募集资金主要用于为加快公司业务发展，补充公司运营资金，扩大产能，提升公司的盈利能力和抗风险能力，保障公司经营的持续发展。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该次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全部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	金额（人民币元）
一、募集资金总额	130,060,000.00
减：发行费用	669,739.62
加：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净额	-
二、募集资金使用	129,390,260.38
其中：1、偿还借款	55,169,444.02
2、支出购买材料款	33,995,891.47
3、支出员工工资	22,036,923.62
4、支付各项目税费	7,368,838.94
5、支出管理运营、市场营销费用	10,819,162.33
三、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	0.00

(2) 2017 年 5 月 18 日，深圳微点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7 年第一次股票发行方案的议案》，并取得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同意函（股转系统函[2017]48520001 号）公司发行股票不超过 1,071,428 股（含 1,071,428 股），每股价格为人民币 14.00 元，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 14,999,992.00 元人民币（含 14,999,992.00 元）。截至 2017 年 5 月 26 日，本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 14,999,992.00 元已经全部到账，并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出具了瑞华验字[2017]48520001 号《验资报告》。

根据公司 2017 年 5 月 4 日公告的《2017 年第一次股票发行方案》承诺，本次募集资金用途为微流控生物诊断技术创新及产业化示范项目。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项目	金额（元）
一、募集资金本金金额	14,999,992.00
加：募集资金利息	13,124.72
二、募集资金总额	15,013,116.72
减：募集资金使用金额	12,140,636.77

其中：设备费用（含安装费）	162,000.00
新产品研发推广费用	5,754,820.00
房屋租金	599,944.90
补充流动资金	5,623,871.87
三、募集资金余额	2,872,479.95

4、公司募集资金的内部控制制度和管理措施

公司按照《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要求，建立募集资金存储、使用、监管和责任追究的内部控制制度，明确募集资金使用的分级审批权限、决策程序、风险控制措施及信息披露要求。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将存放于公司董事会为本次股票发行批准设立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将该账户作为认购账户，该账户不会存放非募集资金或用作其他用途。公司在发行认购结束后验资前，将与主办券商、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订三方监管协议。

（八）本次发行前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处置方案

本次股票发行完成后，公司发行前滚存的未分配利润将由公司新老股东按照发行后的持股比例共享。

（九）本次发行拟提交股东大会批准或授权的相关事项

本次发行拟提交股东大会批准或授权的相关事项如下：

- 1、《关于〈2018年第一次股票发行方案〉的议案》。
- 2、《关于签订附生效条件的〈股份认购协议〉的议案》。
- 3、《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 4、《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股票发行相关事宜的议案》。

（十）本次发行涉及主管部门审批、核准或备案事项情况

截至2018年5月31日，公司在册股东55人，本次股票发行完成后，公司股东人数不会超过200人。因此，本次股票发行属于《非上市公司监督管理办法》第四十五条规定的豁免核准发行的情形，公司将及时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备案。

微点生物属于中外合资股份有限公司（外资比例低于 25%），按照《外商投资企业法》，外商投资企业发生增减资等变更事宜，在办理工商变更前，需要得到商务主管部门的核准或备案。根据《自由贸易试验区外商投资备案管理办法（试行）》第三条：自贸试验区管理机构（以下简称备案机构）负责自贸试验区外商投资事项的备案管理。微点生物注册地址位于中国（广东）自由贸易试验区深圳前海蛇口片区，其自贸试验区管理机构为中国（广东）自由贸易试验区前海蛇口片区管委会。因此，公司本次股票发行完成后，需在中国（广东）自由贸易试验区前海蛇口片区管委会备案。

三、董事会关于本次发行对公司影响的讨论与分析

（一）本次股票发行完成后，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其关联人之间的业务关系、管理关系、关联交易及同业竞争等未发生变化。

（二）本次发行将增加公司资本和营运资金，提高公司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并增强公司业务发展和融资授信的条件和能力，有利于加快公司现有业务发展和新项目的开发。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所有者权益将增加，对其他股东权益具有积极影响。

（三）公司本次股票发行不存在其他特有风险。

四、其他需要披露的重大事项

（一）本次股票发行不存在公司的权益被股东及其关联方严重损害且尚未消除的情形。

（二）本次股票发行不存在公司及其附属公司违规对外提供担保且尚未解除的情形。

（三）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在最近二十四个月内受到过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行政处罚或者最近十二个月内受到过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公开谴责的情形。

（四）公司不存在其他严重损害股东合法权益或者社会公共利益的情形。

五、附生效条件的股票认购合同的内容摘要

1、合同主体、签订时间

甲方（发行人）：深圳微点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乙方（认购人）：深圳市分享精准医疗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前海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签订时间：2018年6月13日

2、认购方式、支付方式

认购方式：乙方以现金方式认购甲方本次发行的股票。

支付方式：甲方应当在乙方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发布的《股票发行认购公告》载明的缴款时限内将股票认购款一次性足额汇入乙方在《股票发行认购公告》中指定的募集资金专项银行账户内。

3、合同的生效条件

本次发行经甲方董事会、股东大会批准后生效。

4、合同附带的任何保留条款、前置条件

协议除所述的生效条件外，未附带其他任何保留条款、前置条件。

5、自愿限售安排

无限售安排。

6、特殊条款

协议未约定业绩承诺及补偿、股份回购、反稀释等特殊条款。

7、违约责任条款

本协议任何一方因违反其在本协议项下的任何陈述和保证，或未能完全履行其在本协议项下的义务，或因不遵守有关强制性规定而被提起索赔、诉讼或仲裁，从而使守约方遭受任何损失或承担任何责任的，该违约方应赔偿守约方因此而产

生的任何直接的损失、损害、责任和开支。

8、其他条款

无

六、中介机构信息

（一）主办券商：国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姚志勇

住所：无锡市金融一街8号

项目负责人：潘茜

电话：0510-82790313

传真：0510-82833124

（二）律师事务所：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

负责人：张学兵

住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甲6号1号楼SK大厦36/37层

经办律师：张继军、陈娅萌

电话：0755-3325 6666

传真：0755-3320 6888

（三）会计师事务所：北京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负责人：张先云

住所：北京市海淀区西直门北大街甲43号金运大厦B座13层

经办会计师：杨高宇

电话：010-62212990

传真：010-62254941

七、有关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股票发行方案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深圳微点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一次股票发行方案签章页）

董事：

严萍宜： _____

Nan Zhang: _____

曹旭光： _____

魏恺言： _____

Qianye Karen Liu: _____

监事：

张 昊： _____

李 炯： _____

王 欢： _____

高级管理人员：

严萍宜： _____

于 冬： _____

徐建群： _____

深圳微点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年 月 日